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，实到董事 11 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此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吕峥先生主持，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，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6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9日